

在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2021年1月28日)

姚增科



姚增科主持闭幕大会。本报记者 海波摄

各位委员、同志们：这次会议，全体委员守纪律、讲规矩、尽职责，政治热情饱满，精神状态良好。协商有温度，建言有分量，资政有价值，展现的是新作为、新风采，赢得的是好评价、好口碑。这次会议，团结民主、凝心聚力，风清气正、务实高效，开得圆满成功。

今年是奋进“十四五”、开启新征程的第一年。天时、地利、人和，识变、应变、求变。服务开好局、助力起好步，我们忠诚履职，做好本分，必须正确有效行使协商议政话语权，进一步发挥好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旗帜鲜明讲政治，要言之有魂。这就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知行合一，步调统一，始终如一。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守立场讲初心，要言之有本。这就是，回答“我是谁，为了谁”。呼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全心全意为江西百姓服务，帮助父老乡亲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增强安居乐业、全面小康的幸福感。红土地赣鄱事，一枝一叶总关情。——虚怀若谷讲学习，要言之有道。这就是，把握政协工作规律、协商民主、政协是百科学问，博大精深。在这里，立德、立功、立言，“十八般武艺”都用得上，“十八般武艺”都得学。“知之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调查研究讲深入，要言之有据。这就是，掌握客观全面的实际情况，了解没有过滤过的社情民意。“没

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不做正确的调查同样没有发言权。”口说、文说、教说、例说、图说，都要实话实说，务求准确。——海纳百川讲民主，要言之有理。这就是，充分发挥独具特色的中国式民主优势，有事好商量、有事多商量、有事会商量，事前、事中、事后都商量。能听意见、敢听意见，特别是勇于接受批评、改进工作，是有信心、有力量的表现。懂得“一根头发”与“一把头发”关系，重视多数人之间，在乎少数人之异，求同存异，聚同化异，形成最大公约数，画好最大同心圆。——换位思考讲分寸，要言之有度。这就是，执中守正，恰到好处。多想党委政府的责任有多大，多思职能部门的责任有多重，多问基层干部的任务有多艰、工作有多难。充分肯定成绩，不文过饰非；坚持问题导向，不以偏概全。履职到位不越位，到位也不缺位。谨言过其实、过犹不及。——大道至简讲艺术，要言之有方。这就是，把握讲话的策略，沟通的技巧，说服人的能力。“语言的背后是感情，是思想，是知识，是素质。”文风话风就是作风，就是对党和人民群众的态度。有了发言权，还要会发言。多讲叫人记得住、用得上、得启示的话，高“言

值”的话，短些、再短些，实些、再实些，新些、再新些。善于透过现象看本质，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简约不简单。——兴赣实干讲效果，要言之有用。这就是，建言建在关键处，资政资在需要时。对党决策有参考价值，对政府施政有借鉴意义，对企业做大做优做强有启示效应。满足需求的供给才是有效供给，人民群众说好才是真好。讲形式，不搞形式主义；讲效率，不搞急于求成。各位委员、同志们，“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政协委员，都是责任委员；政协干部，都是党的干部。能在人民政协这个大舞台干事创业，是人生一种难得际遇，是自身价值一种重要体现。有位必须有为，有为一定有位。各位委员、同志们，团结是铁，团结是钢，团结就是力量。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江西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历届政协打下的坚实基础基础上，接续努力，稳中求进，不负时代，感恩奋进，更加广泛地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助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向党党和人民交出又新又美的委员作业、时代答卷！

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举行选举大会

姚增科出席 增补12名省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

本报讯(记者万仁辉)1月28日，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举行选举大会，增补12名省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省政协主席、党组书记姚增科，省政协副主席李华栋、谢茹、汤建人、刘晓庄、陈俊卿、张勇、肖毅、刘卫平、雷元江，秘书长汪爽出席。陈俊卿主持。省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共有委员599名，出席会议的委员530名，符合政协章程规定。

大会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选举办法和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选举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增补尹小明、刘文华、曹世强、蒋辉、池红、叶磊、胡汉平、江伟辉、陈朝清、叶国兵、万明、熊彤为省政协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

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接受周萌等辞去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1年1月28日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接受周萌、朱虹、冯桃莲辞去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请求。

省十三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

本报讯(记者邱辉强)根据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安排，1月27日下午和1月28日晚，省十三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分别召开第一次和第二次全体会议。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龚建华出席两次会议。

会议听取了江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修改情况汇报，分别形成江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修改稿和建议表决稿，提交大会主席团审议。省人大农委、省农业农村厅和省司法厅有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省人大代表分组审议江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

本报讯(记者邱辉强)连日来，出席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的省人大代表分组审议了江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代表们普遍赞成制定条例，一致认为，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中央和我省促进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法定化，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举措，将为我省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代表们表示，条例草案经两次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后，将

其提交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是深入贯彻全面依法治国战略，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重要举措。代表们一致认为，条例草案因地制宜、立足省情、体现特色，充分考虑我省乡村振兴的阶段性特征和农业农村发展的实际情况，将我省这些年来实践证明行之有效、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上升为法律规范，强化立法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必将为促进农业高质量、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走出一条具有江西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021年1月28日政协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至28日在南昌召开。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刘奇、省人民政府省长易炼红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听取大会发言，参加联组讨论，与委员们共商发展大计、共谋治理良策。刘奇同志在闭幕会上发表讲话。会议审议批准省政协主席姚增科同志代表政协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省政协副主席刘晓庄同志代表政协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委员们列席了江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讨论并赞同易炼红同志所作的省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并赞同《江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讨论并赞同省高级人民法院工

作报告、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会议开得圆满成功，是一次团结民主、凝心聚力、务实高效、风清气正的大会。会议认为，2020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鄱阳湖流域超历史大洪水和脱贫攻坚艰巨任务，中共江西省团结带领全省干部群众，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抗洪救灾取得全面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经过五年来不懈努力，全省“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会议认为，过去的一年，省政协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在全国政协指导、中共江西省委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一手抓自身建设，一手抓高质量履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进一步发挥，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交出了新的答卷。会议指出，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共江西省委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把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会议强调，要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界代表人士，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协商议政，为我省奋进“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凝聚智慧力量；全面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确保工作落地见效；进一步强化委员责任担当，以实际行动展现新时代政协新形象；加强制度机制建设，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会议号召，全省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江西省委的领导下，始终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务实的工作作风、接续努力、团结奋进，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初步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1年1月28日政协江西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期间，省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聚焦加快推进我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提出提案，建言献策、凝心聚力。截至1月27日11时整，共收到提案663件。大会提案组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委员会提案审查处理工作实施细则》，

对收到的提案进行了初步审查。其中经济建设方面262件，占39.52%；政治建设方面69件，占10.4%；文化建设方面131件，占19.76%；社会建设方面134件，占20.21%；生态文明建设方面67件，占10.11%。本次会议提案有以下特点：一是积极履职尽责。委员个人及联名提案511件，占77.07%；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提案140件，占21.12%；其他界别和省政协各专门委员会提案12件，占1.81%，充分体现了提案者履职尽责的热情。二是选题更为聚焦。重点围绕

“十四五”规划、科技创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构建新发展格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现代产业体系、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区域城乡协调发展、生态环境治理等事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工作，以及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三是质量有所提高。提案在会前注重酝酿和深入调研，有情况、有分析、有具体建议，针对性、时效性和可操作性更强。会议期间，围绕“推动消费升级，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的提案，召开提案办

理协商会，省委省政府、省政协有关领导及9个承办单位负责同志与5位提案者面对面沟通，共商解决方案，取得初步成效。大会闭幕后，提案委员会将对初审提案进行终审、立案，并将审查结果报主席会议审定。对立案提案，及时送交有关单位办理；对不立案的提案，经与提案者沟通后，作为委员工作建议或社情民意信息转交有关部门处理。对本次会议提案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提案，将按平时提案及时处理。

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收到大会提案663件

本报讯(记者万仁辉、刘斐)1月28日，记者从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组获悉，截至本次会议规定的大会提案截止时间，共收到大会提案663件。大会提案组依据有关规定，对收到的提案进行了初步审查。按提案主体分，委员个人及联名提案511件，占77.07%；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提案140件，占21.12%；其他界别和省政协各专门委员会提案12件，占1.81%。按提案内容分，经济建设方面262件，占39.52%；政治建设方面69

件，占10.4%；文化建设方面131件，占19.76%；社会建设方面134件，占20.21%；生态文明建设方面67件，占10.11%。本次大会提案重点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科技创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区域城乡协调发展、生态环境治理等事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工作，以及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的民生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

(上接第1版)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奋力开创全省政协工作新局面，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凝心聚力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第一，旗帜鲜明立根铸魂，始终保持坚定的政治方向。人民政协是政治组织，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要把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作为根本政治原则，贯彻落实到政协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到实处，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结合起来，经常对标对表，心怀“国之大者”，切实把准方向、跟上节奏、踩稳步伐，推动中共中央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以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为契机，围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切实加强中共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人民政协历史学习教育，进一步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坚定地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更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营造携手同心、共创伟业的浓厚氛围。第二，围绕中心献计出力，积极助推全省高质量跨越式

发展。当前，江西正处于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必须抓住机遇、乘势而上，坚定不移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全省各级政协组织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紧紧围绕落实“十四五”时期各项目标任务，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切实加强调查研究，积极开展协商议政，充分展现政协担当、体现政协价值。要聚焦科技创新、产业链供应链升级、生态文明建设、推进乡村振兴、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等重点难点问题，精准选题、议题、破题，不断提高建言“靶向性”、增强资政“含金量”。要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积极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愿望，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讲真话、出实招、献良策，协助党委政府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真正把“委员作业”写进人民群众的心坎里。要充分发挥政协联系广泛、人脉丰富的优势，加强对外联谊交流，大力宣传江西、推介江西，帮助引进和培养更多优质企业、高端人才、创新团队，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为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活力。第三，最大限度凝聚人心，不断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人民政协因共识而生、因团结而立、因凝心聚力而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把各方面的共识、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在新征程上同心同德、同向同行，是人民政协的时代使

命。要始终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中心环节，健全党外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机制，推动形成更广泛的大团结大联合。要弘扬团结合作、平等相待、兼容并蓄、求同存异、体谅包容等政协协商文化，坚持“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营造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的良好协商氛围。要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推动市县政协搭建平台直面基层群众协商，通过委员向界别群众宣传共识，做实做细答疑解惑、宣传政策、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画出“最大同心圆”，切实把海内外赣鄱儿女的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形成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磅礴力量。第四，持之以恒强基固本，全面提升政协履职能力和水平。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是政协组织的立信之本、立言之基。要全面加强政协系统党的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机关建设、委员队伍建设为重点，着力夯实基层基础，推动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要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新型政党制度重要政治形式和组织形式作用，深化对政协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与时俱进完善制度机制，不断提高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政协委员是政协履职的主体，政协工作做得好不好，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委员主体作用能不能得

到充分发挥。要按照“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的要求，坚持把作风之实和履职之能结合起来，切实提高政治把握、调查研究、联系群众、合作共事能力，始终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一线”的意识标准、实干的优良作风，自觉做到守初心、珍惜荣誉、不辱使命，以新担当新作为展现新时代政协委员的风采。人民政协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协工作是党和国家事业的重要方面。全省各级党委要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切实加强和改进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及时研究解决政协工作重大问题，结合换届选优配强政协领导班子，全力支持政协参政议政，为政协履行职能创造良好条件。各级政府要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积极吸纳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认真做好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推动民主协商成果更好转化为实践成果。各位委员、同志们！踏上新征程，不负新使命。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不忘合作初心，凝聚奋进力量，携手逐梦前行，推动新发展阶段全省政协工作提质增效，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江西篇章，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